策勒县昆仑山景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策勒县昆仑山景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采购

项目编号：CLX-2026-061

采 购 人：策勒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0 月

项目名称：策勒县昆仑山景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采购

采 购 人：策勒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903-6712682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赵先生

电　　话：0903-2025323

详细地址：和田市玉都国际广场银座8楼805室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资格审查 42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5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策勒县昆仑山景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采购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策勒县昆仑山景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LX-2026-061

项目名称：策勒县昆仑山景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459922.02 元（大写：叁佰肆拾伍万玖仟玖佰贰拾贰元零贰分）

最高限价：3459922.02 元（大写：叁佰肆拾伍万玖仟玖佰贰拾贰元零贰分）

采购需求：结合景区运营需求，搭建景区基础智能化管理体系，涵盖景区基础管控、秩序监测、设施运维、服务配套等基础模块，提升景区数字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降低人工运维成本，提升景区运营效率与服务品质。（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约期限：（以签订合同内容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经年审合格（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2）.法定代表人开标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开标应

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3）.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新年度（2025 年）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及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有备案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实际发生提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缴费明细表及缴费凭证），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 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 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

5).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30000.00 元（大写：叁万元整）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 □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

（2）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4）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执行；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

（8）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家邮政局《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10月26日至2026年11月02日，每天上午00：00至13:59，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登录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后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过期不予受理。未按上述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平台操作过中如需帮助，可联系政采云平台客服热线 95763 获取技术支持。

售价：0.00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6日上午11点00分（北京时间）

递交地点：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平台

五、开启

时间：2026年11月16日上午11点00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政采云不见面开标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形式：以银行转账、电子保函、电汇、银行汇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3、本项目实行网上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采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 进行咨询。

6、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7、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8、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

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9、发布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策勒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地　　址：和田地区策勒县

联系方式：0903-671268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和田市玉都国际广场银座 8 楼 805 室

项目联系人：赵先生

电　　话：0903-2025323

特别提醒：

1、投标企业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的方式的，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投标保证金需一笔汇出，分笔汇出银行系统将不予统计），且不得以分公司的名义转账，投标保证金需在2026年11月16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到账，超过时间则不予认可。投标单位须在汇款单备注栏标明：XXX项目XXX包段（标段）或采购项目编号。该项目不换取保证金收据，由银行出具投标企业保证金缴纳情况。晚于规定时间缴纳保证金的企业一切责任将由贵公司自行承担。

2、投标企业下载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还需提供招标文件下载记录。

质疑函的方式：将PDF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283626390@qq.com邮箱（请为避免邮寄等方式导致质疑函无法准时送达或者遗失等情况发生，请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严格按照此要求执行）。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903-2025323/18399158816。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在规定期限内投标企业未提出质疑的视为投标企业默认招标文件不存在质疑的相关问题。超过招标文件质疑时间将不再接受投标企业所提出的质疑。

3、为确保投标保证金的及时退还，评标结束后投标企业需提供保证金汇款凭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收据并注明开户行行号、联系方式（加盖公司鲜红公章的扫描件）交至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邮箱：283626390@qq.com地址（联系电话0903-2025323）。（注：废标项目投保证金在后续项目再次招标时银行系统不做统计，请投标企业及时办理退款），中标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携带合同原件一份及以上资料办理退投标保证金事宜。。

4.电子保函使用方法：1、登录新疆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首页点击“电子保函”直接进入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申请页，点击【立即申请】2、依次完善页面显示的投保人信息（供应

商信息），确认您要投保的项目信息，在投标项目选择页面选择您需要投保的项目（可根据项目名称或项目保函进行搜索），选择投保项目后填写被保险人信息及投保内容。服务热线:400-903958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　称：策勒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地　址：和田地区策勒县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903-6712682
2	代理机构	名　称：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和田市玉都国际广场银座 8 楼 805 室 联系人：赵先生 电　话：0903-2025323
3	采购项目名称	策勒县昆仑山景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采购
4	采购内容	结合景区运营需求，搭建景区基础智能化管理体系，涵盖景区基础管控、秩序监测、设施运维、服务配套等基础模块，提升景区数字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降低人工运维成本，提升景区运营效率与服务品质；
5	资金来源	援疆资金
6	采购概算价	采购预算：3459922.02 元（大写：叁佰肆拾伍万玖仟玖佰贰拾贰元零贰分） 最高限价：3459922.02 元（大写：叁佰肆拾伍万玖仟玖佰贰拾贰元零贰分）
7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8	评标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规定的评审标准，采用综合评分法。
9	信息公告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10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经年审合格（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2）.法定代表人开标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开标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3）.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新年度（2025

		年）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及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有备案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实际发生提供）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3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缴费明细表及缴费凭证），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3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3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3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 5）.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6）.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30000.00元（大写：叁万元整）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 ☐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
11	合同履约期限	（以签订合同内容为准）
12	质量要求	所有货物需符合国家标准。（质保时间不少于1年）
13	合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货物到场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具体以合同签

		订为准）
14	验收要求	所有货物需符合国家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15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6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7	分包	（除执行中小企业政策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分包不允许
18	转包	不接受
19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还需提供招标文件下载记录。 质疑函的方式：将 PDF 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加盖公章扫描发送至 283626390@qq.com 邮箱（请为避免邮寄等方式导致质疑函无法准时送达或者遗失等情况发生，请参与投标的供应商严格按照此要求执行）。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903-2025323/18399158816
20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16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2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3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30000.00 元 （大写：叁万元整）** 缴纳方式：转账汇款（对公转账，从基本账户转入） 账户名称：策勒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新疆和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策勒支行 账　　号：881010012010102633101 备　　注：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日前到达指定账户。必须以投标单位的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汇款时必须在备注栏写明所投采购项目名称，未注明项目名称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做无效投标处理。 1.电汇、银行转账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银行电汇、银行转账的方式到指定账户，须公对公账户，不接受个人打款，以个人名义打款将视为无效；无需换取投标保证金收据。 2.保函形式：根据国家现行采购政策，投标保证金可以使用金融系统电子保函。电子保函按照“一包段一保函”的原则，办理电子保函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完成。投标人需自行评估异地、跨行、公休日等因素造成的保函办理延迟风险，并承担相应责任；开标前，投保人必须下载加密保单作为保证金缴纳凭证放入投标文件中。

		保函投保金额(元)：**¥30000.00 元 （大写：叁万元整）** 保函承保期限：2026 年 11 月 16 日----2027 年 2 月 14 日（90 日历天）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为确保投标保证金的及时退还，评标结束后投标企业需提供保证金汇款凭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收据并注明开户行行号、联系方式（加盖公司鲜红公章的扫描件）交至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邮箱：283626390@qq.com 地址（联系电话 0903-2025323）。（注：废标项目投保证金在后续项目再次招标时银行系统不做统计，请投标企业及时办理退款），中标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携带合同原件一份及以上资料办理退投标保证金事宜。** **敬请注意！**
24	签字盖章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
25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及方式	开投标人应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 11 点 00 分（北京时间）时整之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6	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格式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即可，无需到现场开标。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4、供应商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27	招标文件解密时间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 2026 年 11 月 16 日 11 点 00 分-11：30（北京时间）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6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1:30 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采购人委托了专业的采购代理机构实施本次招标工作。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29	代理服务费付款方式	转账、现金
30	评标委员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专家评委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代理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库

		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
31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必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5日内向采购人缴纳不高于合同价款10%的履约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提交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赔付地点为项目所在地）
3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 ☐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_。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 （2）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4）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执行；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 （8）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家邮政局《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33	关于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 ☐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___。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 （2）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

		通知》（财库[2019]18 号文）；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文）； （4）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 （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文）《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文）执行；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7）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 （8）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家邮政局《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34	其他说明 1	特别提醒： 1、所有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本项目（标项）最高限价额度的视为无效报价（即作否决投标处理）。 2、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确定投标报价低的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3、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视为无效标处理。 4、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 5、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未在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6、所有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如有疑问或异议请在开标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不予受理。 7、为确保投标保证金的及时退还，结果公示后投标企业需提供保证金汇款凭证、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收据并注明开户行行号、联系方式（加盖公司鲜公章）交至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注：废标项目投标保证金在后续项目再次招标时银行系统不做统计，投标企业及时办理退款）。 8、本项目资格审查由采购人组织进行。
35	其他说明 2	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

		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3、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4、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5、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6、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提供的书面材料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6	重要提示	（1）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若中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供应商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3)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4）中标供应商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 （5）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7	其他方式采购	公开采购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规定，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采购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采购；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采购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38	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以邮件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

		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有关监管部门投诉。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公开招标文件、公开招标过程及公开招标结果的范围及时效限制。**
39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质疑应当采用邮件形式、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 、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40	文件份数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开标现场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公示期满后提交三份纸质版投标文件给代理机构存档。 特别提示：中标候选人提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文字内容与开标时电子投标书应完全一致。
41	强制节能	1.采购标的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性采购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核心产品：全域统一票券管理		
采购清单中标“★”、“▲”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均做作评分项，不作为废标项。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政采云系统上传资格审查文件及投标文件，未按要求上传、上传不完整的或者上传错误的均做否决投标处理。		

备注：

本须知前附表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相对应，如有矛盾，应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单位。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服务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需要完全响应。

8.“★”作为评分加分项，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审。

9.采购清单中标“★”、“▲”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均做作评分项，不作为废标项。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报名

在符合该招标（采购）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的前提下，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的该采购公告附件中直接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并参与投标，不再需要报名，在开标时一并进行资格审核。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除执行中小企业政策外）不可以分包。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

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投诉。

2.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九）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

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2.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文件由报价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2、投标单位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招标文件，并保证所有材料的真实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3、招标文件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4、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文件：

报价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明细表

商务部分：

1、投标单位简介，并附投标人资质证件及特定资质；

2、出具法人营业执照函（格式见附件）；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4、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5、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新年度（2025 年）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及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有备案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实际发生提供）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缴费明细表及缴费凭证），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 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

7、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 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

8、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投标人声明函；

9、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10、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11、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12、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保函文件；

13、商务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14、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15、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16、中小企业声明函；

1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技术部分：

1、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2、对本次投标项目的技术方案(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

3、服务承诺书；

4、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资料（如有）。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投标报价

▲1 报价应在招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单价和总价要相符。价格不一致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 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在费用的总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3 报价时应对下列几点特别注明：

3.1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3.2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货物、运输、装卸、验收、税费和相关售后服务等费用及其它附带服务的全部费用；

3.3 国内供货人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或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国外产地的已经进口的货物的国内投标，其货物的交货价，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其关税和其他税不分别填写，计入货价内即可）。

▲4 算术性修正。算术性修正是指对招标响应文件的报价明细进行校核，并对其算术上和运算上的差错给予修正。修正的原则如下：

4.1 当以数字表示的金额与文字表示的金额有差异时，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4.2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3 当各明细部分的价格累计不等于合价时，应以各明细的累计计数为准，修正合价。

4.4 按以上原则对算术性差错修正，应取得供应商的同意，并确认修正后最终招标报价。如果供应商拒绝确认，则其招标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评审并按废标处理，没收其投标担保。

▲5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请考虑。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电子保函。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保证金形式：转账、汇款（必须从基本账户转出）、电子保函。

3.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公示期截止后退还。

4.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签订正式采购合同，需提供一份合同原件及相关材料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事宜。

5.保证金不计息。

6.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递交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上传不完整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于2026年11月16日11点00分（北京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新疆政府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新疆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3.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4.投标文件应严格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有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5、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6、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8、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进行咨询。

9、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0、因系统（非投标供应商行为）的原因，造成投标供应商未能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解密的，请及时与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新疆政府采购网投标客户端进行联系。

1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上传的，视为其自动放弃投标。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3 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中规定）未能解密的，也将被视为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的撤回。

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

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样品（演示）

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场，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参与网上投标文件解密。（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将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新疆政府采购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

（二） 开标程序：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或评标小组（以下简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工作由招标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其法规规定的职责。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 5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专家评委 4 人；专家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中随机抽取。熟悉相关技术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之二。并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招标文件。

（三）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四）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对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

法律责任。

（五）评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开标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4.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有悖于招标规则的活动，可能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5.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且此重大偏离在开标后不许修改。

6. 根据国家计委等七部委颁发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以下为重大偏离：

（一）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主体与投标人不一致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的；

（二）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

（三）投标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完成期限；

（四）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和技术标准（技术规格、合同条款有偏离情况的）；

（五）商务条款有偏离情况的；

（六）投标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七）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八）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并按规定作废标处理。招标文件对重大偏差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招标的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7. 对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和响应性确定

8. 开标后招标人将审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准确性以及保证金提交、文件签署情况。在审查时，（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9.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规格相符，而没有重大偏离。

10. 招标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11. 招标人将拒绝被定为非响应性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

性投标。

（六）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七）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7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九）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录像监控、照片记录，且由监标人员进行现场监督，评标过程中所发生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由采购人最终确定。

中标公告：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同步发除中标通知书至中标供应商。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废标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及招标文件的约定，本项目或分包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1）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对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出具采购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终止公告：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1.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 30 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

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2.3有融资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上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八）法律责任

1.法律责任

1.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 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与招标人、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四）向招标人、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一）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二）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三）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九）特别提示

1、投标人应认真研读招标文件，充分考虑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合同条款后编制投标文件。

2、如招标文件中未提供的各类表格样式，投标人可另行设计表格样式，但力求内容完整，表达清晰、准确。

3、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6、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进行咨询。

7、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新疆世纪博远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十）重新招标和其他方式采购

1.重新招标

1.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废标后重新招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2如果排名第一、二的中标候选人，直至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放弃中标结果，本次招标宣布失败。招标人应依法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2其他方式采购

2.1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十一）质疑及答复、投诉

1、质疑的提出

1.1 本采购文件中所称质疑及答复，是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中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向采购方一次性提出质疑，采购方答复质疑的行为。

1.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

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方提出质疑。

1.3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4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或潜在报价方。可质疑的文件为采购公告以及采购文件（包括属于其组成部分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和评审标准、合同文本等）。

1.5 对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采购过程,即从采购项目信息公告发布起到中标结果公告止，包括采购文件的发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开启、评审等各个采购程序环节。

1.6 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质疑主体应当符合有关规定；

（二）在质疑法定期限内提出；

（三）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受理范围和本项目采购人的管辖权范围；

（四）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1.7 提出质疑应当具有明确的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即质疑人在质疑函中提出的，要求采购方对其予以支持的主张。必要的证明材料,即能够证明质疑人的质疑请求成立的必要材料，包括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1.8 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具有真实性、合法性以及与质疑事项的关联性和证明力，否则不能作为认定该质疑事项成立的依据。

1.9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一）提出质疑的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事项；

（四）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五）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1.10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1.11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质疑的审查和受理

2.1 采购方在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及时审查是否符合质疑受理条件，对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及时予以受理。

2.2 对不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分别按照下列不同情形予以处理：

（一）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进行修改并重新提出质疑。修改后质疑事项仍不具体、不明确或者最终递交质疑函的时间超过质疑法定期限的，不予受理；

（二）质疑主体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三）超过质疑法定期限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四）对不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五）质疑不属于本项目采购方管辖的，告知质疑人向有管辖权的采购人提出质疑；

（六）质疑不符合其他条件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3、质疑的处理和答复

3.1 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处理及答复质疑。

3.2 采购方受理质疑后，将及时把质疑函发送给被质疑人，并要求其在一定限期人提交书面答复，同时提供有关证据、依据和相关材料。

3.3 对于质疑事项中涉及的问题较多、情况比较复杂的，为了全面查清事实、取得充分的证据，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

3.4 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方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3.5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的，将终止质疑处理程序。

3.6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3.7 采购方将在正式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处理质疑需要进行调查取证、组织专家评审、质疑人及被质疑人提交或补正材料等所需时间，不计算在质疑处理期限内。

3.8 采购方经调查、论证、核实，认定质疑不能成立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定质疑成立的，按照以下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但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但合格报价方仍不少于 3 家时，依法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报价方，否则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 采购方将书面答复质疑，质疑答复包括下列内容：

（一）质疑人名称；

（二）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三）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四）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五）质疑答复日期。

3.10 质疑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由采购方建议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受理后发现投诉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

（二）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三）投诉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四）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情形。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 疑 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签字(签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 “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 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 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 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 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投诉书范本

投 诉 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 年.....月.....日，就质疑 事项做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做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签字(签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 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 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 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 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 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 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中应列明具体分 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 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 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 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 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 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投标单位 审查内容	备注
1	是否提供合格的法人营业执照	是否提供并满足要求
2	法定代表人开标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开标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是否提供并满足要求
3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是否提供并满足要求，提供声明函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新年度（2025年）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及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有备案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实际发生提供）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是否提供并满足要求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缴费明细表及缴费凭证），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 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3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	是否提供并满足要求
6	是否提供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保函文件；	是否提供并满足要求，提供声明函（声明函包括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金额；承诺若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撤销投标、中标后拒签合同等违约情形，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违法行为，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7	是否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是否提供并满足要求
8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是否提供并满足要求，提供声明函
9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请根据要求单独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
10	是否通过评审；	
结论（通过〝√〞，不通过〝×〞）（以上评审有任意一项不通过，则不进入下一环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投标单位 审查内容	投标人A	投标人B	投标人C	投标人D
1	响应文件是否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和加盖了投标企业的公章；				
2	投标人是否对同一招标项目做出两个以上报价而未明确效力；				
3	响应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履行期限；				
4	是否承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5	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伪造证明文件等虚假投标的；				
6	商务条款是否有偏离情况的；				
7	响应文件是否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8	投标报价是否高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9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和技术标准（技术规格、合同条款 有偏离情况的）；				
10	是否采购标的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性采购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注：通过的打“√”；未通过的打“×”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备注：如果响应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废标，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

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_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2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确定投标报价低的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4.3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5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6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一、价格部分（30 分）			
1	投标报价	30 分	报价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最后报价)×30%×10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商务部分（3 分）			
2	业绩	3 分	投标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注：效业绩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加盖公章）+ 发票复印件；可同步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无中标通知书，可提供甲方出具的项目验收证明材料替代。上述证明材料缺合同或发票任意一项的，业绩不得分，业绩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辨认，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三、技术部分（67 分）			
	售后服务体系	12	依据采购需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售后方案，内容包括不限于： 1、质保的承诺； 2、售后服务保证方案； 3、投标人具备售后服务能力； 4、售后服务的形式及响应时间； 5、质量问题专属方案； 6、给甲方提供实质性优惠服务；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所有要素内容可行性、描述清晰、合理可行、能充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得 12 分；每缺一个要素扣 2 分，每个要素里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实施方案	10	依据采购需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不限于： 1、供货方案； 2、配送计划及措施；

			3、设备验收方案； 4、产品质量保证措施； 5、应急生产方案及措施；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所有要素内容可行性、描述清晰、合理可行、能充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得 10 分；每缺一个要素扣 2 分，每个要素里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货物运输及包装要求	10	货物运输及包装要求，包括： ①应按符合国家规定、适合长途运输、搬运及仓储的方式对产品进行妥善的包装； ②所有产品的包装应根据材料特点具备防尘、防潮、防水、防撞、防晒等功能； ③每批产品的包装必须附有装箱清单，包装物上必须标明，产品名称（含代码）、规格、数量、生产日期、批次等资料； ④运送产品时应当同时向甲方提供相配套的专用拆卸工具，批次订单数量总和千分之五比例的固封装置损耗，随批次订单一同交付。 完全满足得 10 分，每缺一个要素扣 2.5 分，每个要素里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应急服务方案	5	投标人需提供应急服务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 ①突发故障应急预案； ②产品质量问题处理预案； 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 内容须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 方案完全满足需求得 5 分；每缺一项内容减 1.5 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缺陷指内容阐述不清晰，存在偏差或过于简略）的减 1 分，专家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审，减完为止。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技术响应	30	货物选型、技术参数响应性较好，能满足使用要求，提供产品完全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且没有负偏离的得 30 分。经评审专家结合采购需求及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进行综合评审，“#”项为技术参数核心指标项，“★”项为技

			术参数重要指标项，无标识项为一般技术参数指标项， 1.核心指标项技术参数不满足扣5分； 2.重要指标项技术参数每项不满足扣3分，扣完为止； 3.无标识的技术参数每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注： 1.提供所投产品标“#”、“★”项的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及性能的相关证书，包含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功能截图、检测报告等）。

采购需求

序号	项目建设内容	技术规格	单位	数量
（一）	全域旅游营销	本大类建设面向游客服务与产业运营的全域营销软件平台群，解决文旅资源分散、服务割裂、渠道单一、清分效率低等问题。以“AI 游策勒”小程序为统一游客入口，以统一票务预约系统为交易核心，整合酒店、餐饮、电商、OTA 分销、旅行社团购等渠道，以清分中心为结算中枢，配套商家平台、移动售检、投诉建议与景区 AI 一图游，覆盖全域景区及商家，实现“产品全域上架、渠道全域分销、交易统一收单、资金自动清分”的运营闭环。		
1	AI 游策勒小程序	系统概述：面向游客的官方统一服务入口，以微信小程序为载体，对接票务、酒店、餐饮、电商、导览等业务子系统，游客在小程序内即可完成行程规划、预约购票、消费核销、投诉反馈的全部旅程行为。 核心功能要求：①AI 行程规划：采集游客景点偏好、游玩时长、预算与出行方式，AI 自动生成多日个性化行程，支持方案调整与分享海报生成；②AI 能力配置：知识库维护与向量化重建、推荐策略、模型参数、对话限制配置及意图识别路由、对话日志统计；③在线预约购票：6 个景区（含博物馆）门票实名预约，身份证 OCR 核验，下单、改签、退票与电子票二维码生成；④自驾游预约购票：车辆信息录入、驾驶证行驶证 OCR 验证、分时余量查询、道闸联动；⑤景区联票购票：多景区联票下单与子订单管理；⑥附近商家与美食推荐、旅游住宿预订、旅游攻略、投诉建议、旅游分享、文旅优惠券；⑦个人中心：会员等级权益、出行人、积分、收藏与订单汇总；⑧全域旅游地图：POI 展示、导航路径规划、腾讯定位对接；⑨常用信息：同行游客与车辆认证管理、重复下单限购校验；⑩我的订单：多状态订单、电子客票、候补订单与退票补差计算。 技术参数：查询类响应≤1 秒、交易类≤3 秒；并发处理≥500TPS、查询并发≥2000QPS、在线用户≥3000；可用性≥99.9%；满足等保三级、HTTPS 加密传输与敏感数据加密存储要求。	套	1
2	**#全域统一票券管理**	**#系统概述：面向多景区、多业态、多渠道的统一售检票管理 SaaS 平台，实现票类产品全域创建、统一定价、分时管控与多端销售，与清分中心、移动售检、OTA 分销无缝联动。 核心功能要求：①景区票卷管理：基础产品与代理票源建档（票型票价、前置关系、经营关系配置）、客票订单管理（批量改签核销、数据授权下载、黑名单拦截、全程日志留痕）、核验点与核检设备管理（人员/车辆通道、远程调试、在线监控）、游客白名单分类与管理（IC 卡/人**	套	1

		脸绑定、批量认证）、核销规则与退改规则配置、核验/退款/白名单通行流水记录、景区基础信息维护；②渠道政策管理：产品组合套票、政策与产品分类、自营政策全要素配置（订单字段、销售规则、关联政策、身份票价、分时场次与候补、附加票、日历库存价）、政策订单与客票订单管理、候补订单、售票点与打印模板、退票/退款/改签审核、政策审核、满人免减/满额满减/满额折扣/团队阶梯四类营销活动、流量控制、电子发票与抬头管理、黑名单管理与防黄牛规则、身份/票种/发票/购票须知/短信系统配置；③窗口售票：散客与团队现场售票（多支付方式、优待证件采集、即买即入核销、补打防一票多用）、订单管理、认证激活、交班对账与销售补录、窗口电子发票；④数据分析：入园统计、客流趋势与销售多维度统计报表。 技术参数：查询响应≤1 秒、交易≤3 秒；并发≥500TPS、交易成功率≥99.5%；支持多租户数据隔离与国产数据库适配。		
3	酒店电销系统	系统概述：面向策勒县酒店、民宿等住宿业态的电销管理后台，提供从门店建档、客房上架、房价套餐配置到订单履约核销的全流程线上销售管理能力，支持“景酒套餐”联动销售。 核心功能要求：①资源节点管理：多酒店多区域的节点选择与权限隔离；②酒店信息管理：酒店基础信息、图册、入住须知与设施服务维护；③门店管理：同一酒店下多门店信息维护；④客房房型管理：多房型建档与房态实时更新；⑤房价套餐配置：日历价格、平日/周末/节假日差异化定价、与门票优惠券组合打包；⑥日历库存管理：按天配置库存、实时扣减、预警防超售；⑦核销规则与退改规则配置：入住退房时间、免费取消时限、阶梯扣费；⑧订单管理：多条件查询、入住登记、改期换房、取消与状态全程跟踪告警；⑨退款处理：申请、审核与记录查询；⑩销售统计：销售额、订单量、入住率、渠道分布报表导出；⑪商家端权限管理：账户角色权限配置。 技术参数：查询响应≤1 秒、交易≤3 秒；库存扣减实时准确、不超售；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套	1
4	文创电商系统	系统概述：采用 B2C 自营模式的文创产品电商平台，由运营公司统一运营策勒县文创与特产商品线上销售，与清分中心、电子发票系统无缝对接。 核心功能要求：①商品分类管理：多级分类建档与上下架控制；②商品信息管理：图文详情、多媒体素材、上下架与推荐位；③SKU 规格管理：颜色尺寸材质等规格独立定价与库存；④库存管理：下单锁定、超时释放、发货扣减全链路联动，阈值预警与批量调整留痕；⑤订单处理：待付款至已退款全状态跟踪、发货物流录入与轨迹查询、异常告警；⑥退	套	1

		换货管理：在线申请、审核与退款、记录查询；⑦商城前端展示：列表详情、购物车与下单购买；⑧营销活动配置：促销规则与活动管理；⑨销售数据统计：销售额、订单量、客单价、转化率多维分析与财务报表导出。 技术参数：查询响应≤1 秒、交易≤3 秒；并发≥500TPS；库存一致性保障；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5	★OTA 分销平台	★系统概述：策勒县文旅产品对外分销的统一枢纽，面向主流 OTA 平台及其他渠道提供产品输出、政策配置、订单交互与对账结算能力，实现“一次上架、全网分销”。 核心功能要求：①分销渠道管理：渠道建档、认证与解约；②OTA 平台对接：预置携程、美团、飞猪等平台标准 API 对接（产品信息、库存共享、订单实时同步），支持异常重试与日志留存；③预存与授信管理：预存充值、授信额度、账期与资金流水；④交易记录管理：流水查询与充值确认；⑤提现审核：申请处置与凭证管理；⑥分销政策配置：产品范围、价格、佣金比例、结算周期及渠道差异化政策；⑦分销订单管理：查询与退改处理；⑧渠道产品管理：价格调整与上下架自动推送；⑨商家独立分销：商家自主配置分销产品与收益查询；⑩分销对账：按分销商按日/月生成对账单、差异处理与报表导出。 技术参数：接口同步实时性≤秒级、支持重试补偿；查询响应≤1 秒；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套	1
6	餐饮优惠券系统	系统概述：多商家入驻模式的餐饮优惠券管理系统，商家自主发布套餐优惠券，游客线上购买、到店核销，以“线上引流、到店消费”带动县域餐饮消费。 核心功能要求：①商家入驻管理：资质（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审核与账户权限分配；②优惠券发布：券面内容、套餐明细、定价与库存；③优惠券规则配置：面值、使用门槛、有效期、发放数量；④促销活动配置：限时限量规则；⑤套餐券组合配置：组合内容、价格与适用门店；⑥优惠券核销：后台与小程序扫码/手动核销、结果实时反馈、记录查询；⑦游客端购买：展示、下单支付、我的券与到店出示核销码；⑧退款处理：申请审核、批量退款与状态跟踪；⑨评价管理与消息通知；⑩销售数据查询：销售/核销/未核销数量与抵扣金额统计导出；⑪结算管理：按周期生成结算单并联动清分中心结算。 技术参数：查询响应≤1 秒、交易≤3 秒；核销实时同步；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套	1
7	★旅行社团购	★系统概述：面向旅行社机构客户的团购采购平台，提供“认证—采购—结算—对账”全流程团队票服务，支持一个账户完成多景区统一购票。	套	1

		核心功能要求：①旅行社认证管理：在线注册、资质审核、认证有效期与自动审核规则；②旅行社分组管理：分组政策价格组内继承与自动升级；③分社管理：总社—分社两级架构、权限分配与数据隔离；④导游司机管理：登记与白名单认证；⑤团购政策管理：政策价格、适用景区与附加票配置；⑥团队购票：团队建档、名单导入同步与批量下单；⑦订单管理：查询、退改与日志；⑧结算管理：预付/授信/月结多种方式、周期配置与到期提醒；⑨在线发票：申请开具、抬头管理与下载；⑩统计对账：带客统计、销售与核销对账、对账单导出。 技术参数：查询响应≤1 秒、交易≤3 秒；批量下单支持大名单导入；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8	投诉建议管理	系统概述：面向游客的投诉建议闭环管理系统，构建“游客上报—平台受理—处置反馈—督办评价”机制，推动涉旅问题快速响应与限期解决。 核心功能要求：①投诉类型配置：服务质量、消费纠纷、设施、卫生、安全等类型维护；②投诉建议上报：关联位置/商家/景区、图片视频语音附件、草稿保存；③工单管理：分派、处置、关闭与全程留痕；④投诉分级配置：一般/紧急/重大自动分级与标签；⑤重复投诉合并：相似识别自动回填、人工校正；⑥处置流程配置：流转节点、时限与责任角色；⑦进度查询与反馈：状态实时查看与满意度评价；⑧督办管理：超时阈值、督办催办推送与记录；⑨统计分析：按类型/景区/商家/时段多维统计、趋势图表与热点识别；⑩通知消息：短信/站内信模板与推送记录。 技术参数：查询响应≤1 秒；工单状态变更实时推送；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套	1
9	★清分中心	★系统概述：全域文旅平台的交易支付中台与资金结算中枢，承担统一收单、清分结算与对账管理职能，对接合作银行与聚合支付渠道，保障资金安全、清分高效、账目清晰。 核心功能要求：①支付渠道配置：银行与聚合支付渠道接入参数与证书管理；②支付方式管理：微信支付、支付宝等方式维护；③统一支付接口：标准化统一下单与退款接口、回调报文与签名验签，供各业务系统调用；④商户管理：商户号、结算账户与签约状态；⑤商家收款码管理：批量生成分发与状态监控；⑥交易数据记录：全量流水实时记录、查询导出与异常告警；⑦清分规则配置：固定/阶梯比例与分佣政策；⑧自动清分：对接银行清分接口按政策自动执行；⑨账期结算：日/周/月周期结算单自动生成推送与状态跟踪；⑩对账管理：渠道对账与差异处理。 技术参数：交易响应≤3 秒、交易成功率≥99.5%；清分准确、异常自动预警；可用性≥99.9%；等保三级与支付数据加密要求。	套	1

10	移动售检	系统概述：面向景区与商家现场运营人员的移动售检工具，以移动端应用为载体，覆盖策勒县全域景区的移动检票、道闸核验、补票与车辆报备作业。 核心功能要求：①登录认证：账号密码与微信授权登录、安全校验；②门票核验：二维码扫码与身份证读取核验、结果实时反馈（有效/已使用/过期/退款）；③车辆核验：自驾订单二维码与车牌自动识别核验、车单比对；④移动补票：现场补票、现金/扫码支付与记录查询；⑤车辆报备：报备登记、白名单管理、临时车辆审批与记录查询；⑥运营数据查询：当班销售额、核验人数、订单量统计；⑦订单管理：查询、快捷退改与异常标记上报；⑧核验点管理：按核验点授权作业范围。 技术参数：核验响应≤1 秒；弱网环境容错与数据补传；可用性≥99.9%；操作全程留痕、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套	1
11	商家平台	系统概述：面向全域入驻商户的统一经营工作台，按业态整合票务、酒店、电商等业务能力，商户一次入驻即可“一个后台管全店”。 核心功能要求：①商家信息维护：门店信息、图册与公告；②产品管理：按业态上架下架、编辑、库存与分类标签；③订单处理：全渠道订单查询、确认、发货/核销、退款、批量与异常处理；④价格调整：价格与促销价调整、变更记录留痕；⑤优惠券管理：发布与核销查询；⑥结算清分统计：按日/月/年销售、退款与结算明细、对账单导出；⑦经营分析：销售趋势与商品排行；⑧门店评价管理：评价查询与回复；⑨账户权限管理：角色化店员权限、操作留痕；⑩消息中心：平台消息推送与查询。 技术参数：查询响应≤1 秒、交易≤3 秒；多租户数据逻辑隔离；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套	1
12	★景区 AI 一图游	★系统概述：面向昆仑山景区的智能导览系统，以手绘地图为载体融合 AI 讲解、路线规划与基于位置的智能服务，提供沉浸式伴随式游览体验。 核心功能要求：①手绘地图展示：艺术化手绘地图渲染、缩放旋转与图层切换；②POI 标注管理：景点设施服务点标注与讲解内容关联；③图层管理配置；④AI 智能讲解：点击触发讲解、语音合成、语速调节与收藏；⑤讲解知识库配置：知识条目维护与检索测试；⑥讲解模型配置：音色语速语言与内容自动生成；⑦导航位置规划：腾讯精准定位、步行路线与实时跟踪；⑧智能路线规划：按游览时间推荐最优路线、自定义编辑与时长估算；⑨多媒体信息展示：720VR 全景、图文语音视频；⑩景点拥挤度展示：等级实时展示、阈值配置与环境信息发布；⑪智能推送导览：基于位置的景点介绍与优惠信息精准推送。 技术参数：定位与推送触发实时；地图加载流畅、查询响应≤1 秒；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家	1

（二）	昆仑山景区自驾游	本大类针对旅游旺季昆仑山景区自驾车辆激增、入口拥堵、人工核验效率低等问题，建设覆盖“预约—核验—通行—监测”全链条的自驾游管理体系。以自驾游预约系统为业务中枢，配套道闸核验设备、区间车核检闸机、核检 PDA、道路卡口抓拍系统及综合管理平台等硬件，软硬件深度集成，实现实名预约、证件合规验证、分时管控、道闸自动核验放行、卡口补偿核检与接待饱和预警的闭环管理。		
1	自驾游预约系统	系统概述：自驾游管理业务中枢，与道闸、闸机、PDA、卡口抓拍及分析服务器深度集成，实现线上预约、合规验证、分时管控到自动核验放行、补偿核检与饱和预警的闭环。 核心功能要求：①实名制预约：实名信息 OCR 录入、一证一车绑定、日期时段选择与每日上限管控；②车辆信息登记：车牌车型颜色录入、驾驶证行驶证照片上传、OCR 识别与合规性自动校验（不通过阻断提交）；③分时预约管控：各时段可约车辆数配置、高峰限流、余量实时展示、满额自动停售；④道闸联动核验：抓拍车牌自动查询订单、比对、开闸指令下发、设备状态监控与通行日志；⑤高峰期批量放行：批量策略、车队模式预约与统一核验、人工复核；⑥车牌抓拍自动核检：卡口设备管理、抓拍比对、未预约预警与补票引导；⑦接待饱和预警：阈值配置、在园车辆实时监控、自动预警与限流建议；⑧预约订单管理：查询、退改审核、改签与统计；⑨数据统计分析：预约/车流/客源地/分时分布分析与报表导出；⑩系统配置：短信通知、黑白名单与通知模板。 技术参数：查询响应≤1 秒、交易≤3 秒；道闸联动指令秒级下发；并发≥500TPS；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套	1
2	自驾游道闸核验设备	硬件概要：自驾游道闸核验设备部署于昆仑山景区自驾入口车道，承担车辆信息自动识别、订单核验与放行控制职能，共 2 车道配置。 用途：抓拍摄像头自动识别车道车辆车牌，实时与自驾游预约系统订单库比对查询；车道显示屏同步展示车辆信息、自驾订单信息、游客人数、入园次数等关键信息；核验通过后抬杆放行，核验异常车辆自动记录异常状态并引导至人工处理通道。 与系统集成关系：集成对接自驾游预约平台并接受开闸指令，与核检 PDA 联动，核验数据实时回传平台。 技术参数要求：显示屏类型 LED 屏（4 行 2 字），尺寸≥304.0mm×152.0mm×15.0mm（高×宽×厚），寿命≥40000h，亮度≥1500cd/㎡；传感器类型≥1/3 英寸 CMOS；图像分辨率≥2688×1520（不包含 OSD 黑边）；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B、H.264M、H.264H、MJPEG；抓拍距离不小于 2.5m～6m；支持自动注册、自动除雾；RS-485 接口≥2 个、I/O 接口≥2 路。★支持车牌信息、时间、收费信息、余位信息、自定义信息等显示。	车道	2

		(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支持接入防砸雷达，实时展示工作状态，运行次数，异常显示，并保存相关日志，可向第三方推送。(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支持接入车辆道闸，实时展示工作状态，运行次数，异常显示，并保存相关日志，可向第三方推送。(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 运输安装施工调试集成运维要求：报价包含设备本体、配套基础设施施工（土建基座、供配电、防雷接地、传输线路等）、运输、吊装、安装调试及与软件平台联调联试费用，并包含质保期内运维服务。		
3	区间车核检闸机	硬件概要：区间车核检闸机为三辊闸人员通道闸机，部署于区间车换乘点及景区人员入口，用于区间票及门票的快速核检入园，共 2 通道配置。 用途与系统集成关系：闸机核验与票务系统实时联动，每笔核验自动记录入园人数并回传核销状态，确保票、人、数据三者一致，入园客流数据同步汇聚至全域旅游数据监测平台。 技术参数要求：★设备机箱应采用国标 304 不锈钢材质，机箱厚度≥0.8mm；机箱长度不小于 1200mm、宽度不超过 220mm、高度不低于 980mm，通道宽度≥600mm；★通行人数/min≥45。(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支持≥20 万张卡片管理和≥30 万条事件记录本地存储；支持接入 RS485 和 wiegand(韦根)接口的读卡器；机身外壳人员通行检测部分、指示部分≥IK06，其他表面≥IK08；★主机应能对门的开启方式、卡的各种使用权限进行组合设置，实现不同场景的权限管理，应具有以下功能：多重认证开门功能；多重认证+中心远程验证开门功能；首卡开门功能；管理者权限开门；中心远程开门；支持手机 NFC 开门；手机 SIM 卡开门。支持居民身份证开门；支持银行卡开门；(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可联网搭配平台运行，支持远程控制闸机开关门、常开常闭功能。支持断网续传，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离线事件等异常信息；支持遥控器控制人行通道；工作温度范围不低于-25℃～+70℃，工作湿度 10%～95%（无凝露）。 运输安装施工调试集成运维要求：含设备本体、配套基础设施施工（土建基座、供配电、防雷接地、传输线路等）、运输、安装调试及与票务系统联调联试费用，含质保期内运维服务。	通道	2
4	核检专用核检 PDA	硬件概要：专用核检 PDA 为手持终端一体机，配发至道闸、卡口及流动核检岗位，是自驾核验业务的移动作业工具，共 10 台配置。 用途与系统集成关系：与自驾游预约系统实时联动，接收道闸场景自驾游门票及订单信息推送，工作人员查看订单详情、车辆信息与乘客名单，完成游客身份核验后执行核验通过抬杆操作，直接联动道闸放行；支持离线缓存与网络恢复后数据补传，保障弱网环境下核验业务不中断。 技术参数要求：工业级三防设计（IP65）；★5.5 英寸高清屏，阳光下可视；电池容量≥4700mAh（可拆卸式）；工作温度-20℃~+60℃；★内	台	10

		置二代身份证读卡模块，读取时间≤1 秒；内置专业扫描头，支持一维码/二维码，倾斜±45°可识读；支持离线车牌识别，识别率≥95%；通信支持 4G 全网通、2.4G/5G WiFi 及蓝牙外接设备； 运输安装调试集成运维要求：含设备运输、终端注册入网与平台账号权限绑定配置、核验抬杆补票等业务流程联调测试、操作培训，以及质保期内故障维修、备机支持与软件升级运维服务。		
5	自驾游道路卡口抓拍系统	硬件概要：自驾游道路卡口抓拍系统部署于景区主要自驾道路节点，作为道闸核验的补偿机制与道路运行监测手段，共 2 套配置。 用途与系统集成关系：对途经车辆全天候车牌抓拍并自动比对核验状态，对在园未检车辆自动补偿核检并记录；自动记录入园日志形成完整通行轨迹；基于车流数据实时分析车流密度，对道路拥堵、缓行、畅通分级预警，联动预约系统与现场调度分流。 技术参数要求：支持深度学习白天车窗除膜、夜间车窗内特征增强算法与机非人全结构化信息采集，集卡口车内高清人脸抓拍（单车道）、卡口违法抓拍、交通信息采集与事件检测（双车道）于一体；配套符合 GA/T 1202-2022 标准一级补光灯，补光≤80lx 条件下抓拍图片满足 GA/T832 标准；传感器≥1/1.2 英寸 GS-CMOS；图像分辨率≥2816×2112；支持国密 GB 35114-A 级功能；≥2 个独立 MAC、物理隔离的 RJ-45 千兆网口；工作温度-40℃～+65℃、功耗≤15W。★支持通过 485 接口连接补光灯，并在相机界面反馈补光灯型号信息、端口信息、版本信息。(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支持升级程序的版本号信息，支持在降版本升级时弹出降版本提示。(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支持特殊车牌固定字符匹配等级设置，包括模糊匹配、中等匹配、精准匹配和不启用。(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支持识别并抓拍垂直倾斜角度≤55°、水平倾斜角度≤35°、俯仰角度≤40°的机动车车牌号码。(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 运输安装施工调试集成运维要求：含立杆及设备本体、基础土建、供配电、防雷接地、传输线路等配套施工与运输、吊装、安装调试及平台数据对接联调，含质保期运维服务。	套	2
6	综合管理平台	硬件概要：综合管理平台为车牌抓拍监控配套的终端分析设备，为道闸与卡口抓拍提供集中算力支撑，共 1 台。 用途与系统集成关系：基于前端终端解析车牌信息，完成车牌号码、颜色、车辆类型的结构化提取，识别结果实时推送至自驾游预约系统与核验终端；对抓拍通行数据汇聚分析，输出分时段、分路段车流量统计与预测分析结果，统一上报数据中心，为车辆饱和度预测预警、道路调度与运营决策提供数据基础。 技术参数要求：★处理器：2×Intel Xeon Silver 4314（16 核/颗，共	台	1

		32 核，主频 2.4GHz，缓存 24MB）；内存：128GB DDR4 3200MHz（4×32GB），支持 ECC 纠错；存储：系统盘 2×480GB SSD（RAID 1），数据盘 3×4TB SATA 企业级硬盘（RAID 5），阵列卡 2GB 缓存，支持 RAID 0/1/5/10；网络：双口万兆网卡（SFP+），支持链路聚合；电源：2×900W 冗余电源，支持热插拔；配套平台服务系统，支持虚拟机动态迁移、资源调度、快照备份与故障恢复。 运输安装调试集成运维要求：含设备运输、机房上架与通电测试、操作系统及平台服务系统安装、安全软件调试、RAID 与网络链路配置、与卡口设备及自驾游平台的数据对接联调，含质保期内硬件保修、系统巡检、备份验证与故障恢复等运维服务。		
（三）	全域旅游数据监测	本大类针对文旅监管“底数不清、态势不明、决策缺据”的问题，建设全域旅游数据监测体系。通过景区数据集成采集构建数据底座，以数据仓库实现数据治理与资产化，以数据大屏与领导驾驶舱为展示决策载体，并通过系统对接集成与上级文旅平台对接实现数据互通与主题报送，形成“一屏观全域、一网管全程”的数字化监管决策能力。		
1	景区数据集成采集	系统概述：基于全域景区信息化建设现状的统一数据采集平台，实现景区售检票客流、监控、道路交通及物联网数据的集成采集、汇聚与标准化处理。 核心功能要求：①售检票数据采集：对接票务系统实时采集售票、核验、退票及游客身份、票种、入园时间等客流数据；②非核心景区轻量化采集：博物馆等免费场馆线上预约或现场扫码实名登记，低成本全覆盖；③监控数据采集：对接视频监控系统采集视频流，支持人流密度分析与异常行为告警；④道路交通数据采集：对接交通监控与卡口抓拍系统，采集车流量、车速、拥堵指数；⑤物联网数据采集：环境监测、设备状态等数据接入；⑥数据标准化处理：格式统一、编码规范、质量校验、清洗规则配置与异常标记。 技术参数：核心景区客流数据准实时同步；采集接口支持断点续传与异常重试；可用性≥99.9%；数据传输加密与等保三级要求。	套	1
2	全域文旅数据仓库	系统概述：整合小程序运营、景区接待、旅游消费、购票、住宿预约等数据，经清洗分析存储，按多主题建立数据仓库，为数据分析与 AI 知识库提供支撑。 核心功能要求：①主题数据库建设：游客关注、旅游消费、旅游服务、游客画像、景区接待、服务资源、文化资源、客流消费预测八大主题域建库，统一标识关联贯通；②数据治理：清洗、去重、标准化与质量校验；③知识图谱：景点、酒店、餐饮、文化等实体关系抽取与图谱可视化查询，支撑智能问答与推荐；④数据分析应用：客流画像、消费分析、	套	1

		运营态势、舆情监测（情感分析与分级预警）、服务资源普查五大能力；⑤数据中心系统：统一数据服务接口、多条件元数据查询与加密授权下载。 技术参数：支持海量数据分区与索引优化；查询响应≤1 秒（常规统计）；数据备份每日全量+异地容灾、保存≥6 个月；等保三级与数据分级分类管控要求。		
3	全域文旅数据大屏	系统概述：基于全域数据仓库、以 GIS 为底座的可视化大屏系统，按综合态势、智慧服务、智慧管理、智慧营销四大维度展示全域旅游运行情况。 核心功能要求：①GIS 地理底座：图层配置渲染、POI 标注、交通状况与客流热度展示、图层切换与区域下钻；②综合态势展示：实时客流量、景区热度排名、客源地分布、消费总额及入园/车辆/线路趋势与未来 15 天预约趋势，配备 AI 数据助手自然语言问数；③智慧服务展示：预约量、投诉进度、优惠券发放核销、满意度、转化率与服务时效；④智慧管理展示：各景区接待量、设备状态与客流三级预警（80%关注、95%预警、110%紧急）联动推送；⑤智慧营销展示：渠道销售额、转化复购、OTA 分销、营销效果、客源地与旅行社排名；⑥后端管理：指标口径、数据源绑定与刷新频率、大屏布局皮肤与钻取联动配置；⑦客流热力分析：15 分钟级粒度热力渲染与查询。 技术参数：数据实时刷新、客流 15 分钟级更新；大屏渲染流畅；可用性≥99.9%；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套	1
4	领导驾驶舱移动端	系统概述：以微信小程序为载体的领导驾驶舱移动端，经授权向领导提供全域文旅数据态势移动版，内容与数据大屏同源同步。 核心功能要求：①实时数据汇报：当日/当月/当年客流、销售、订单 KPI 与同比环比;②运营分析图表:折线/柱状/饼图/混合图多维筛选与导出；③预警信息推送：客流饱和、设备故障、投诉激增阈值配置与自动推送，支持指令下达与进度跟踪；④数据查询：自定义条件、历史查询、下钻与报表导出分享；⑤综合态势：今日游客、车辆、收入与实时入园趋势；⑥游客画像：散客团队占比、性别年龄、客源地、身份构成与消费层级；⑦经营分析：累计接待与收入、渠道分析、旅行社排名与趋势；⑧用户授权管理与数据订阅推送。 技术参数：查询响应≤1 秒；预警推送及时；可用性≥99.9%；授权访问控制与等保三级安全要求。	套	1
5	系统对接与集成	项目内容与目的:完成平台内部各系统间及与景区既有系统的对接集成，打通数据链路，实现业务协同与统一管控。 工作内容：①接口对接开发：完成票务、酒店、电商、电子发票、OTA	项	1

		分销、数据监测等系统间标准 API 接口开发，遵循 RESTful 规范，支持接口文档自动生成；②数据同步：实现各系统间关键数据实时/定时同步，支持数据一致性校验与冲突处理、同步任务监控与异常告警；③统一认证：建设平台统一身份认证中心，支持单点登录（SSO）与权限统一管理，覆盖微信用户、银行清算、景区历史系统三方登录；④支付对接：清分中心对接聚合支付平台及相关银行接口，实现支付调用、交易同步与资金清分结算；⑤软硬件集成：道闸、闸机、PDA、卡口与分析服务器等硬件与平台软件的接入联调。 交付物：接口规范与接口文档、对接联调测试报告、统一认证中心配置清单、数据同步任务清单、集成验收报告。 周期时效：随各软件开发进度同步开展，系统上线前完成全部接口联调与集成验收；质保期内提供接口维护与故障响应服务。		
6	与上级文旅平台对接接口	项目内容与目的：按照文旅主管部门要求开发标准数据上报接口，实现与上级文旅监管平台的数据互通，完成客流、消费、投诉等主题数据报送。 工作内容：①客流数据类接口：各景区实时客流、车流、预约数据，历史数据查询、同期对比、累计接待分析、客源地分析、团队散客数据、境外客流、年龄性别分析、黄金周数据分析；②销售数据类接口：各业态实时交易数据、历史交易查询、产品订单数据、退换数据分析、客单价分析、销售商家排名；③文旅资源类接口：各业态商家资源统计、POI 分布、商家投诉建议分析；④数据运维与安全保障：上报任务调度、数据鉴权加密、汇报统计报表运维、临时数据查询汇报。 交付物：数据上报接口规范文档、报送接口程序与配置清单、与上级平台联调确认单、接口测试报告。 周期时效：按上级文旅主管部门规定的对接时限完成开发与联调；平台上线后按上级要求的频率与时效持续报送，质保期内保障报送通道稳定运行。	项	1

注：投标供应商应注意表格中的内容是否完全显示，避免因参数内容不全导致废标

1.采购清单中部分货物参数不明确的应按照同类货物的参数填报

2.未标注数量的填1，未标注单位的供应商按照适合的单位填报

3.清单备注中行业划分无特殊备注的均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采购需求中标注带“#”为技术参数核心指标项。

5.采购需求中标注带“★”为技术参数重要指标项。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采购(采购方式)确定____(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____项目(项目名称)的____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签署《____项目(项目名称)合同》(合同编号：____，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合同条款；

(2)报价表；

(3)招标（响应）文件；

(4)其他。（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2.合同标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具体服务承诺
项			
.....			

3.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的全部税费均已包含于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供货时间、地点、期限

4.1　供货时间：

4.2　供货地点：

4.2　供货期限：

5.合同履行期限：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6.履约保证金：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7.验收方式、标准：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8.付款方式

8.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8.2 付款计划安排：

9.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 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方：(采购人名称)　　乙方：(供应商名称)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小组认定为投标无效。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响

应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_月___日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页码）

（三）、投标报价明细表……（页码）

（一）、投标函

投标函

招标人：_____：

我们收到你们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号）招标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1、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义务和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本次服务。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_____天。

4、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者中标的权力。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我们愿按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们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中标服务费。

8、该项投标在开标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9、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为_____。

10、其它说明。

11、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内 容		备注
1	投标人名称		
2	投标报价	小写： 大写：	
3	合同履行期限		
4	质量保证		
5	备注		

注：1、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2、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大小应写一致，如不一致以大写为准。

3、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从采购、运输、卸货至指定地点、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等的报价报价。报价报价包括了货物采购、运输、现场检验，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更换、成品保护、投标人的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包括原材料涨价等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切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现场现有预留、预埋需要增加工作内容的，本次报价必须考虑。

4、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或明细表中某一项填写多个报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报价	合计	型号	规格或 技术参 数	投入产 品 的品牌	投入产 品 的产地
1									
总计									

（此表可延长）

注：1、投标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表格填写。

2、投标报价为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采购、供应、安装、运输装卸费、保险费、税费、相关售后服务等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供应商应按照采购需求及清单逐项报价。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格式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一）、投标单位简介，并附投标人资质证件及特定资格

（二）、具法人营业执照函（格式见附件）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五）、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新年度（2025 年）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及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有备案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实际发生提供）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六）、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缴费明细表及缴费凭证），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 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

（七）、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 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

（八）、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投标人声明函

（九）、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十）、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十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十二）、投标保证金打款凭证或保函文件

（十三）、商务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十四）、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十五）、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十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投标单位简介

投标人自行编制

后附：投标人单位相关资质证件及特定资格证明文件

（二）、具法人营业执照函（格式见附件）

招标人：_____：

现附上由_____（签发机关名称）签发的我方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该执照已经年检，真实有效。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投标单位三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单位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设计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盖个人名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需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新年度（2025 年）由第三方财务审计机构出具及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有备案赋码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近三个月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按实际发生提供）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六）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缴费明细表及缴费凭证），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 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

（七）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 3 个月的缴纳税收的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新成立不满 3 个月的企业，按实际发生的提供）；

（八）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①“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②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十）提供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十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十二）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保函文件

投标保证金回单（以银行到账推送名单情况为准）、或电子保函凭证

（十三）、商务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招标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示例）	招标人的资格声明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无偏离
2				
…				

说明：

1、应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对应填写，如投标企业填写无偏离或此表空白，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2、本表如填写不完，可以续页。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四）、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投标人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_____公开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五）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无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本人作为（单位名称）_____的法人，清楚知晓我公司本项目投标活动，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未参与围标串标。

三、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的，递交投标文件行为作为实施串通投标违法行为的关键环节，本人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行政处罚和失信惩戒。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大型企业制造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2				
3				
...				
合计（元）				
中型企业制造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2				
3				
...				
合计（元）				
小型企业制造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2				
3				

. . .				
合计（元）				
微型企业制造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2				
3				
. . .				
合计（元）				

注：投标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所投货物制造商规模逐项填写，内容不得缺项、漏项，不满足按否决投标处理。

投标企业：（签章）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是）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标准，本公司是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时提供的是本企业的产品（包括由本企业承担的工程和提供的服务），或者提供的是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产品。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即，本单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本单位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本单位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本单位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本单位参加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活

动时提供的是本单位的产品（包括由本单位承担的工程和提供的服务），或者提供的是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近三个月依法为安置残疾人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六）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统一格式）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审、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提供的货物(或产品)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十七）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书

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致：（项目、包段名称）评标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项目、包段名称）的招标文件的要求，我公司在（项目、包段名称）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性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编制本投标文件时，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正确，并对提供的所有资料（资格、业绩、其他材料等）的真实性负责！

对提供的全部资料中有存在不真实（伪造或租借等虚假资料）情形，将无条件接受任何处罚，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有效的联系方式：_____（手机号）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将内容填写完整，未提供此承诺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十八）、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一）、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页码）

（二）、对本次投标项目的技术方案(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写)……（页码）

（三）、服务承诺书……（页码）

（四）、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资料（如有）……（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					

注：与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货物需求、技术参数要求逐条对应填写（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所投货物的型号、规格填写，技术规格中写有“≥”、等不限制具体规格的参数，供应商因严格按照所投货物填写具体的规格、型号、尺寸，不得照抄采购清单。（“★”指标不满足只在技术响应中扣分，不做否决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二）、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

（根据需要编写，格式自制）

1、 项目技术方案；（格式自拟）

（三）、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

根据本项目的情况，给出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四）、其他有利于投标人的资料（如有）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表所示：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500万元-20 000万元
	小型	50万元-500万元
	微型	50万元以下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从业人员1 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人一1 000人，且营业收入 2 000万元一40 000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20人一300人，且营业收入 300万元一2 000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万元以下
建筑业	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营业收入6000万元一80000万元,且资产总额 5 000万元一80 000万元
	小型	营业收入 300万元一6 000万元，且资产总额 300万一5 000万元
	微型	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万元以下
批发业	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 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20人一200人，且营业收入 5 000万元一40 000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5人一20人，且营业收入 1 000万元一5 000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 000万元以下
零售业	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 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50人一300人，且营业收入 500万元一20 000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10人一50人，且营业收入 100万元一500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万元以下
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	从业人员1 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 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人一1 000人，且营业收入 3 000万元一30 000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20人一300人，且营业收入 200万元一3 000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万元以下
仓储业	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 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100人一200人，且营业收入 1 000万元一30 000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2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邮政业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 人一 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一 3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20 人一 3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一 3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一 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餐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300 人，且营业收入 2 000 万元一 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2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 和相关服务）	从业人员 2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一 2 0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一 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300 人，且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一 1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一 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200 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营业收入 1 000 万元一 200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5 000 万元一 10000 万元
	小型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一 1 000 万元，且资产总额 2 000 万元一 5 000 万元
	微型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 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 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300 人一 1 000 人，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一 5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一 300 人，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一 1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 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 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人一 300 人，且资产总额 8 000 万元一 120 000 万元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一 8 000 万元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	从业人员 100— 300 人
	小型	从业人员 10 人一 100 人
	微型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